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 情况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6]25014030028 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ww.fjhk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6KK773TK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6]25014030028号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颖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超颖电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5年8月修订)》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超颖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超颖电子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 后附的超颖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5年8月修订)》的规定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超颖电子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超颖电子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3月27日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803号）同意注册，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52,5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7.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96,70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03,162,188.2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0月21日划至指定账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5年10月21日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兴验字〔2025〕23008410841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896,700,000.00



项目	金额
减：支付发行费用	93,537,811.80
募集资金净额	803,162,188.20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08,924,005.97
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投入	274,453,082.57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95,385.27
募集资金实际结余金额	219,880,484.9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5年10月21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团城山支行、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和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22422001015003014494）；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18010100100590114）；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团城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7154101040025777）；在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42000000040450）。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422422001015003014494	143,217,865.9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418010100100590114	10,868.0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团城山支行	17154101040025777	76,635,084.24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42000000040450	16,666.67
合计	——	219,880,484.93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83,377,088.54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下同）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或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之日止（以孰短者为准），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过前述投资额度。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针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意见认为，超颖电子公司2025年度已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超颖电子公司编制



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337.71				
报告期末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337.7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阶段HDI项目第二阶段	否	40,000.00	40,000.00	32,337.71	32,337.71	80.84	-7,662.29	2025年6月	3,024.02	是	否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否	14,316.22	14,316.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80,316.22	80,316.22	58,337.71	58,337.7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0,316.22万元,扣除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66,000.00万元后,超募资金净额为14,316.22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确定超募资金用途,尚未使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31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7,445.31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为人民币874.91万元。上述金额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兴专字[2025]23008410859号专项报告审验。202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经保荐机构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28,320.2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1月20日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下同）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或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之日止（以孰短者为准），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过前述投资额度。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1,988.05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后续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附表中“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童益恭

出资额 贰仟壹佰肆拾陆万陆仟圆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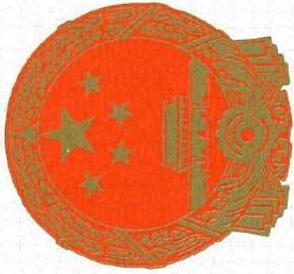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
厦B座7-9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8月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童益恭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29日



证书序号：001430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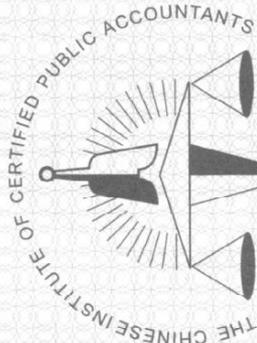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徐继宏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12-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68219771211863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徐继宏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56002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年 07 月 26 日
/y /m /d

2022年8月换发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郑晓鑫
 Full name: 郑晓鑫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4-02-28
 Date of birth: 1994-02-28
 工作单位: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45221199402287316
 Identity card No.: 445221199402287316



郑晓鑫(35010001011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350100010119

证书编号: 35010001011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5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郑晓鑫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